

证券代码：832740

证券简称：芝星炭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**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建瓯市城关木西林，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安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任何程序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973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41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贷款及融资方案的议案〉的补充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贷款及融资方案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之议案八(公告编号:2018-008)，链接如下：

[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18/2018-05-15/1526371314\\_205290.pdf](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18/2018-05-15/1526371314_205290.pdf)

该议案内容如下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2018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 亿元，向融资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额度 4000 万元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此额度内办理相关的贷款事宜。

补充议案内容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事项，补充如下内容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贷款所需的担保手续，可以用公司自有土地、房产及机器设备作为抵押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97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必采取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记录及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15

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6日